

档案信息收存网站,及时将各部门的电子文档收集起来,进行加工、整理,以转化为电子档案,切实做好电子文件等新型载体的收集整理工作,真正实现院校合并后的信息共享,发挥院校合并后档案信息资源集中的优势。

(二) 集约化管理服务平台

首先,构建集中统一的管理平台。一是要加强对档案信息化建设中基础设施的投入,配备通用设备、处理软件、数码相机、图像识别等基础软硬件。二是要积极引入档案信息智能管理软件,并部署在院校中心网络,实现档案“供、需”一体化应用。对不同的来源渠道、不同格式的电子档案加以规范化处理,数据著录、提供多种数据检索、创编目录等。三是要建立档案信息智能管理平台中心集约化管理,内网办公系统与档案智能管理平台无缝对接,为数据共享提供有利条件。四是要建立数据平台专人维护制度,保障电子文件的真实性、整体性、有效性,从根本上实现档案管理的信息化。

其次,构建档案信息化社会服务平台。一是基于互联网+模式,做好档案宣传普及工作,增强档案工作的影响力;基于互联网+的应用模式,深入挖掘档案信息资源应用场景,提升服务的实效性,努力将档案数据库建设成为提供服务的数据中心。二是要创建高效的检索查询机制,一方面重视档案系统的信息安全保障,另一方面兼顾安全的前提下提升服务的便捷性,最大程度地发挥出档案部门的公众性服务作用。

(三) 不断提升档案工作人员综合素质

高校档案信息化建设,因其业务的特殊性且档案信息化建设不是一蹴而就,它需要加大专业人才团队的建立力度,确保档案信息化的持续提升。

首先,档案从业人员要有推进档案信息化建设的紧迫感与责任感,转变以往

“重藏轻用”的思想,转变被动式的服务意识,运用档案管理新理念、新模式,实现档案信息化建设做好充分的准备工作。

其次,档案主管部门定期对档案专兼职人员开展各类主题讲座、学术沟通、信息技术应用能力的培训,提高人员的综合素养。特别是档案专职人员要深度掌握抓实本专业专业知识,又要能熟练运用当下互联网+背景下新媒体、新信息的能力。

再次,应建设以管理类人才为主、综合类专业技术人才为核心的档案工作组织体系,满足档案信息化建设的实际需求。

结语

在“互联网+”背景下,高校档案信息化提高了管理的工作效率,推动了档案现代化发展。档案信息化建设是一个长期的过程,要规范信息化工作体系,从培养人员意识、制度健全与落实等多个方面着手,从根本上构建行之有效的安防系统,推动档案事业信息化有序发展。

参考文献

[1]孟祥富.大数据环境下的高校档案信息化管理探讨[J].档案管理,2019(4):85-86.

[2]杜小娟.互联网+时代高校档案信息化建设探析[J].城建档案,2016(11).

[3]许德斌.“互联网+”背景下高校档案信息化建设路径研究[J].山东农业工程学院学报,2019(6).

作者简介:

李莹(1980-),女,北京市朝阳区人,本科,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馆员,中级职称,研究方向为档案管理。

浅谈新修订《档案法》的学习贯彻及应用

田艳

(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积石峡发电分公司 青海 西宁 810008)

摘要2020年6月2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自2021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这是档案法1988年1月1日施行以来的首次修订,有助于进一步发挥档案和档案工作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基础性作用,为新时代档案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法治保障。这是我国档案法治建设进程中一个新的里程碑,必将对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档案事业高质量发展产生重大而深远的影响。新修订的档案法旗帜鲜明地把坚持中国共产党对档案工作的领导写入法律,不仅是对“为党管档”职责的生动诠释,更有利于发挥党管档案工作的体制优势,确保档案事业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

关键词《档案法》;修订;宣贯;应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是我国档案工作的基本法。这次档案法的修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科学指引,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总结实践经验,着力解决制约档案事业发展的瓶颈问题,为做好新时代档案工作提供了更优良的法律制度,是我国档案法治建设进程中一个新的里程碑。

修订后的档案法从原来的六章二十七条扩展到八章五十三条,新增了“档案信息化建设”和“监督检查”两个专章。档案系统要在深入学习理解法律条文的基础上,深刻领会立法原意,准确把握精神实质,真正做到学深悟透、融会贯通,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一、充分认识档案法修订的重要意义

(一)档案法的修订,充分发挥立法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引领和保障作用,紧紧围绕档案工作“三个走向”,进一步补充和完善了档案工作机制和安全管理规定,强化了扩大档案开放和利用相关规定,增加了档案信息化建设和监督检查要求;这次档案法的修订,强调一切国家机关、武装力量、政党、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公民都有保护档案的义务,享有依法利用档案的权利,提出国家采取措施,加强档案宣传教育,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和支持档案事业发展,从法律制度设计上促进各类社会主体在其工作和生活中有意识地形成和保护档案,积极地开发和利用档案,对于促进新时代档案事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二、准确把握档案法修订的精神实质

(一)要始终把牢档案工作的政治定位。新修订的档案法旗帜鲜明地把坚持中国共产党对档案工作的领导写入法律,有利于把党的领导落实到档案工作全过程和各方面,有利于机构改革后充分发挥党管档案工作的体制优势,确保档案事业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要在学习领会中,深刻认识档案工作姓党的政治属性,把旗帜鲜明讲政治贯穿到业务工作中,始终牢牢把握档案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

(二)档案法是我国档案工作的基本法,档案法的修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科学指引,以明确各类主体档案义务与权利为主要内容,以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根本目的,是对现行法的一次全面完善和升级,是我国档案法治建设进程中的里程碑,为新时代档案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的法治保障。

(三)要始终严守档案工作的安全底线。新修订的档案法坚决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从建立档案工作责任制、健全档案安全工作机制、加强风险和应急管理、明确安全隐患整改责任等角度进行了规范,为确保档案安全,服务国家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提供了更为系统性的制度安排。要在学习领会中,始终坚持底线思维,压紧压实各方责任,系统规范各项制度,彻底排查风险隐患,全面解决突出问题,坚决确保档案安全,切实做到守档有责、守档担责、守档尽责。

三、切实抓好档案法的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工作

(一)要创新形式加强宣传培训。为进一步强化分档案意识,深入贯彻新档案法的学习和宣贯活动,档案系统要把宣传、培训新修订档案法列入“八五”普法工

作的重要内容,针对不同对象,以多种方式深入开展宣传教育工作。要充分运用各类媒体和平台。广泛开展主题鲜明、丰富多彩、群众喜闻乐见的档案法宣传教育活动,围绕社会各界关注的法律条款、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开展重点解读和阐释,通过开展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解读读本、宣传漫画展板、发放新档案法书籍等系列宣贯活动,回应社会关切,在全社会形成知悉档案法、遵守档案法、运用档案法的良好氛围

(二)要创新形式加强宣传培训。为进一步强化分档案意识,深入贯彻新档案法的学习和宣贯活动,档案系统要把宣传、培训新修订档案法列入“八五”普法工作的重要内容,针对不同对象,以多种方式深入开展宣传教育工作。要充分运用各类媒体和平台。广泛开展主题鲜明、丰富多彩、群众喜闻乐见的档案法宣传教育活动,围绕社会各界关注的法律条款、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开展重点解读和阐释,通过开展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解读读本、宣传漫画展板、发放新档案法书籍等系列宣贯活动,回应社会关切,在全社会形成知悉档案法、遵守档案法、运用档案法的良好氛围。

四、应用

(一)基础性的应用。新档案法为进一步发挥档案和档案工作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基础性作用,为新时代档案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法治保障。这是我国档案法治建设进程中一个新的里程碑,必将对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档案事业高质量发展产生重大而深远的影响。

(二)实践的应用。档案系统积极响应,踊跃参加,通过观看制作的新《档案法》宣贯活动漫画展板、阅读档案室制作的新《档案法》书籍结合档案人员讲解的新《档案法》解读读本,认真填写《分公司教育培训效果评估表》新档案法培训、互动发言等多种宣贯活动形式,充分认识到新《档案法》修订的重要意义,提升了的学法、知法、守法水平,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把握新《档案法》相关精神及法规,完善档案工作。

(三)持续深入的应用。学习宣传贯彻新档案法及有关规定、行业标准,做到学深悟透,融会贯通,抓住贯彻实施新《档案法》的契机,依法管档、依法治档、为党管档、为国守史、为民服务,努力营造学习新《档案法》、遵循新《档案法》、运用新《档案法》的良好氛围,以稳健扎实的工作作风谋求新时期档案工作新发展。

五、结语

档案法是我国档案工作的基本法,档案法的修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科学指引,以明确各类主体档案义务与权利为主要内容,以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根本目的,是对现行法的一次全面完善和升级,是我国档案法治建设进程中的里程碑,为新时代档案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的法治保障。